

花蓮縣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花蓮縣校園性別事件行政程序研討會
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花蓮縣政府 112 年 10 月 24 日召開之「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團第 1 次督導會報」會議辦理。
- (二)花蓮縣政府 112 年 11 月 2 日府教學字第 1120220571 號函辦理。

二、目標：

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機制在校園之推廣，協助學校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提供預防支援之參考架構。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五、參加對象：

以全縣國中、小(含花蓮體中)各校性平委員會執行秘書為原則。
(各校請務必派一名人員參加；若各校性平委員會執行秘書無法參加，請派學務處(學輔處)性平事件通報窗口行政組長參加。)

六、研討會日期：113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6:30。

七、研討會地點：美崙國中成賢館 3 樓階梯教室(依實際需求調整)。

八、實施內容：

- (一) 探討校園性別事件行政程序，以個案引導探討相關事件之通報處理流程及後續工作。
- (二) 請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性平業務承辦人，協助各校性平窗口，熟悉「教育部性平事件回復填報系統」與「管理統計系統」陳核作業，由實務面切入進行處理流程的討論，以及解答結案困難等問題。

九、研習課程表：如附件。

十、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及線上回饋表填寫，核發 6 小時研習證明。

十一、報名方式：逕上全國教師進修研習網報名(不開放現場報名)。

【研習代碼：4705855】

十二、經費：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案」專款項下支應。

十三、獎勵：辦理本計畫有功之相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鼓勵。

十四、本計畫由本府教育處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校園性別事件行政程序研討會課程表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	備註
09:45~10:00	報到	美崙國中團隊	
10:00~12:00	我們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的距離～ 性平三法修法後	洪菊吟講師	
12:00~13:00	午餐時間		
13:00~14:30	性別事件個案研討 及處理程序之演練(一)	洪菊吟講師	
14:30~14:40	中場休息/茶敘時間	美崙國中團隊	
14:40~16:10	性別事件個案研討 及處理程序之演練(二)	洪菊吟講師	
16:10~16:30	綜合座談 互動交流/意見回饋	美崙國中團隊	